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14日至2025年07月13日止。

第 8319955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20日

商 标

漫紫芊

申 请 人 郑佳勤

地 址 广东省普宁市梅塘镇桥光村38号之一

代理机构 广东雄风知识产权有限公司普宁市分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5类：婴儿全套衣；帽；服装；童装；鞋；内衣；睡衣；围巾；婚纱；皮带（服饰用）